

#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尼尔斯骑鹅历险记》

13位ISBN编号：9787540210755

10位ISBN编号：7540210753

出版时间：2005-8

出版社：北京燕山出版社

作者：[瑞典] 塞尔玛·拉格洛芙

页数：383

译者：石琴娥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

## 前言

译序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是一九一九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瑞典女作家塞尔玛·拉格洛芙(1858--1940)的代表作。自该书第一次出版到拉格洛芙去世，它总共已经发行了三百五十万册，此后，每隔几年又再版一次，是瑞典文学作品中发行量最大的作品之一。此书迄今已被译成五十余种文字，这部作品不仅使拉格洛芙饮誉瑞典国内文坛，而且也奠定了她在世界文坛上的地位。塞尔玛·拉格洛芙于一八五八年十一月二十日诞生在瑞典西部风景秀丽的丰姆兰省的莫尔巴卡庄园。她的父亲是位陆军中尉，结婚后一直居住在莫尔巴卡庄园，从事农业劳动。他性格开朗，心地善良，不但能弹奏、唱歌，而且十分喜爱文学，劳动之余，一家人围坐在一起朗读诗歌和小说。父亲酷爱文学这一特点以及热爱丰姆兰家乡风俗习惯的传统是塞尔玛·拉格洛芙从她父亲那里获得的两项极为宝贵的遗产，对她的文学生涯起了很大的作用。除了父亲以外，祖母和姑妈对拉格洛芙的成长也有很大影响。她们两人心中装着讲不完的丰姆兰民间传说和故事，尤其是祖母，讲起故事来语调感人，表情丰富，孩子们喜欢围着她，从早到晚听她讲故事。拉格洛芙出生后不久左脚不幸成了残废，三岁半时，两脚完全麻痹不能行动，从此以后她总是坐在椅子上听祖母、姑妈和其他许多人讲传说和故事。七岁以后开始大量阅读，书籍给她病残的身体带来莫大的精神安慰。一天，她读到一本关于美国印第安人的冒险传说，激发起将来要从事写作的欲望。她的麻痹的双腿经过多次治疗后能像健康人一样行走，但是走起路来脚仍然有一点儿跛。一八八一年夏，拉格洛芙在妇女运动积极分子、女作家爱娃·弗里克赛尔的鼓励下，决心一面写作，一面把自己培养成一名女教师。她不顾父母反对，设法筹借到一笔款子，于同年只身前往斯德哥尔摩求学，次年考入高等女子师范学院。一八八五年毕业后到南部的兰兹克罗纳女子学校任教，教学之余，她积极参加政治集会，投身世界和平运动，深夜则伏案创作。随着资本主义的兴起，作者儿时的庄园同瑞典其他庄园一样也从兴旺走向了破落，最后于八十年代末被卖掉了。她十分依恋田园生活，第一部作品《古斯泰·贝林的故事》(1891)以强烈的怀旧感记录了庄园传统和生活习惯，抒发了自己的恋乡之情。但是这部作品在瑞典国内起初非但没有多少人问津，相反文学评论家们还发表了颇带贬意的评论，认为这本书是“神奇梦幻和宜人描写大杂烩的失败之作”等等。一八九三年一月，拉格洛芙的文学生涯出现了关键性的转折时刻。世界著名的丹麦文学评论家乔治·勃朗兑斯在哥本哈根发表了赞扬《古斯泰·贝林的故事》的评论文章，这不仅使此书在丹麦受到欢迎，而且也改变了瑞典国内评论界对这部作品以及对拉格洛芙本人的态度。一八九四年当她的短篇小说集《无形的锁链》出版时一下子售出了三千五百册，这在十九世纪九十年代的瑞典是十分罕见的。这一成功极大地鼓舞了拉格洛芙的创作热情，她辞掉教员工作，走上了专心从事写作的职业作家之路。以后她出版了长篇小说《假基督的奇迹》(1897)、《耶路撒冷》(1902)和短篇小说集《基督的故事》(1904)以及根据十六世纪流传在瑞典西海岸的古老传说写成的叙述谋财害命故事的长篇小说《阿尔奈先生的钱》(1904)。期间，瑞典小学教师协会负责人达林建议她为瑞典小学写一本新的教科书，她欣然同意。一九〇四年夏她开始爬山涉水到瑞典全国各地考察，为写“一本关于瑞典的、适合孩子们在学校阅读的书……一本富有教益、严肃认真和没有一句假话的书”做准备。一九〇六年至一九〇七年，这部《尼尔斯骑鹅历险记》问世了，它成了一座世界名著，使她赢得了与丹麦童话作家安徒生齐名的声誉。她在国内外的地位和声望也不断提高，一九〇七年五月当选为瑞典乌普萨拉大学荣誉博士，一九〇九年获诺贝尔文学奖，一九一四年当选为瑞典学院院士，挪威、芬兰、比利时和法国等国家还把本国最高勋章授予她。《尼尔斯骑鹅历险记》也给她带来了巨大的经济效益，使她有能力买回童年时代住过的莫尔巴卡庄园。从一九一五年起到她去世，她一直居住在这座庄园里。她一面辛勤地经营庄园，一面积极创作，发表了一系列长篇小说和回忆录。一九四〇年二月，八十二岁高龄的拉格洛芙计划为她的好友苏菲·埃尔康撰写一本传记小说，可惜只写了两章，她自己不幸于三月八日患脑溢血，三月十六日清晨去世。这位在瑞典享有崇高地位和声誉的女作家一生没有结婚，把毕生精力献给了文学事业，她逝世时正值芬兰冬战爆发，德国法西斯攻占邻国丹麦和挪威，对她的悼念很快被隆隆的炮声所淹没。《尼尔斯骑鹅历险记》的瑞典文篇名直译应为《尼尔斯·豪格尔森周游瑞典的奇妙旅行》，书中故事情节比较简单，写一个名叫尼尔斯的十四岁小男孩的故事，他家住瑞典南部，父母都是善良、勤劳却又十分贫困的农民。他不爱读书学习，调皮捣蛋，好作弄小动物。一个初春，尼尔斯的父母上教堂去了，他在家里因为捉弄一个小精灵而被精灵用妖法变成一个拇指一般大的小人儿。正在这时，一群大雁从空中飞过，家中一只雄鹅也想展翅跟随大雁飞行，尼尔斯为了不让雄鹅飞走，紧紧抱住鹅的脖子，不料却被雄鹅带上高空。从此，他骑在鹅背上，跟随着大雁走南闯北，周游各地，从南方一直飞

##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

到最北部的拉普兰省，历时八个月才返回家乡。他骑在鹅背上看到了自己祖国的奇峰异川、旖旎风光，学习了祖国的地理历史，听了许多故事传说，也饱尝了不少风险和苦难。在漫游中，他从旅伴和其他动物身上学到不少优点，逐渐改正了自己淘气调皮的缺点，培养了勇于舍己、助人为乐的优秀品德。当他重返家乡时，不仅重新变成了一个高大漂亮的男孩子，而且成了一个温柔、善良、乐于助人且又勤劳的好孩子。作者通过这个故事来启发少年儿童从小培养良好的品德，要有刻苦学习知识的渴求，向别人学习，克服和改正自己的缺点，因而这部作品是很富有教育意义的，它使少年儿童的心灵变得更纯洁更善良，更富于同情和怜悯。与此同时，少年儿童读者从尼尔斯的漫游中也饱览了瑞典的锦绣河山，学习了它的地理历史知识和文化传统，也熟悉了生长在这片土地上的各种动物和植物，从而增进了对祖国的热爱，也就是受到了爱国主义教育。作者的用心是良苦的，而效果也是极佳的。可以毫不夸张地说，瑞典最近几代人，上自国王、首相，下至平民百姓，几乎每个人都自幼阅读过这本书，在这个故事的潜移默化之下长大。这部书的影响之大怎么说也是不会过高的。爱国爱家是拉格洛芙创作中的一个重要主题。她的作品，除了一部《假基督的奇迹》以外，其余作品都是以自己的祖国瑞典、家乡丰姆兰省，甚至自己的庄园为背景的，正如她在《尼尔斯骑鹅历险记》一书中所说的那样：“这么多年来，她无论走到哪里，都念念不忘自己的故乡，她诚然看到其他地方比那里更美也更好，但是她在任何地方也找不到她在童年时期的故乡所感受到的那种安谧和欢悦。”拉格洛芙的这一思想深受瑞典各阶层读者的欢迎。《尼尔斯骑鹅历险记》一书虽然主要是为少年儿童而写，但是却又不同于一般的儿童读物。这部洋洋巨著成年人读起来也是趣味盎然，爱不释手的。这本书并没有悬念丛生、回肠荡气的故事，那么是什么东西使这么一部像记流水账的旅行日志般的作品变得如此富有魅力呢？由于本书读者对象主要是少年儿童，因此作者大量采取拟人的写法，并且把幻想同真实交织在一起，把人类世界发生的事情搬到动物、植物世界中去，这样使整个作品有了动感，有了情节。人和拟人化的动植物活跃行动于其间并且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充满情趣，使作品极为生动浪漫。以本书主人公尼尔斯为例，他不爱学习，贪吃贪睡，且又十分淘气，爱捉弄小动物，这种调皮的小男孩在日常生活中不乏其人，但是作者让他因此受罚变成一个拇指大的小人儿，这显然是作者丰富的幻想所创作出来的一个生动的形象，为作品披上了一层神奇的色彩。大家知道，历史、地理比较枯燥乏味，不大容易取得孩子们的好感。而这本书恰恰是要让孩子们熟悉瑞典的山川河流、地形地貌，这个任务是不轻松的。作者从教育学观点出发，认为要使孩子了解、熟悉瑞典，从而热爱它，首先要使孩子们产生兴趣，而使孩子们产生兴趣的最好办法莫过于用讲故事的办法来传授实际知识，这样能使丰富而宝贵的知识不知不觉灌输给孩子们的头脑。这种寓教于乐的方式不但使少年儿童们易于接受，而且可以使他们记得很牢。因此，她在《尼尔斯骑鹅历险记》中穿插了大量童话、传说和民间故事，有的是为了向读者叙述历史事实，有的是为了讲述地形地貌，有的是为了介绍动植物的生活和生长规律，有的则是为了赞扬扶助弱者的优良品德，歌颂善良战胜邪恶，纯真的爱战胜自私、冷酷和残暴。总之，在拉格洛芙的笔下，瑞典的地理、历史、文化、植物、动物无不变成了脍炙人口的故事传说。这种艺术上独具匠心的手法引人入胜，使作品放射出灿烂的光辉。形象而生动的比喻是《尼尔斯骑鹅历险记》创作中的另一个重要的艺术特色。作者根据儿童的心理，把瑞典的平原山川、城市岛屿和江河湖泊都比喻成孩子们熟悉的东西，一方面引起他们阅读的兴趣，另一方面使他们读后能牢记心头。当男孩子尼尔斯变成拇指大的小人儿坐在鹅背上第一次从高空向下俯视时，他看到底下有一块五彩缤纷的大方格子布，拉格洛芙把瑞典南部一块种着不同庄稼又有房屋和花园的斯康耐大平原比喻成一块色彩斑斓的大方格子布是十分形象而又逼真的，这样的大平原从高空往下看的确像一块大方格子布，而方格子布又是孩子们所常见的布料。全书像这类生动逼真的比喻还有很多，使作品呈现出绚烂夺目的浪漫色彩。作者还十分注意使前呼后应的情节同独立成章的故事相结合。全书在以尼尔斯从人变成拇指大的小人儿，又从小人儿重变成人为主线的故事中间穿插了许多独立成篇的故事、童话和传说，使得各章既自成一体，又互相联贯。拉格洛芙十分擅长采用这种方法进行创作。为了使少年儿童能够看懂、记得住，真正掌握知识，她基本上是用平铺直叙和素笔白描的写法，文字也很朴实，对景物除了必要的几句交代和叙述之外，一般不作重笔浓彩、长篇大论的描写。当然，这部作品也存在一些不足。在内容上，这部作品同当时瑞典的社会实际是相脱离的。作品中只看到瑞典的景物风光、山川河流，而很少触及当时瑞典社会情况。在形式上，篇幅太长是《尼尔斯骑鹅历险记》的一个明显缺陷。四十余万字的洋洋巨著使孩子们阅读起来较为费劲。为了集地理、历史和文化于一书，有些章节似显牵强，有些章节显得比较平淡，也还有一些重复。尽管如此，《尼尔斯骑鹅历险记》一书仍旧不愧是一部集知识性、趣味性和欣赏性于一身的优秀读物，不失为世界文学宝库中的珍品。

#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

#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

## 内容概要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这是惟一一部荣获诺贝尔文学奖的儿童小说，也是瑞典女作家拉格洛芙最有名的作品，更是一部著名的集艺术性、知识性、科学性于一体的教育性优秀儿童文学作品。作为一部畅销百年的宏篇巨制，《尼尔斯骑鹅历险记》将北欧美丽的自然风物与人的心灵的陶冶巧妙地熔于一炉，成为了童话史上一部难以逾越的罕世经典！小男孩尼尔斯被小精灵施魔法变成了一个拇指大小、能懂鸟语的小人。在智慧大雁阿卡和她的雁群的带领和帮助下，骑在鹅背上冒险旅行。途中遇到狐狸的追踪、遇到滔天大浪的冲击、遇到凶猛的大鹫、遇到狡猾的乌鸦、遇到生活上的种种艰难，还遇到了神奇的海底城市、遇到魔笛和黑压压的老鼠群、遇到操纵魔法的猫头鹰，尼尔斯由此从一个懒惰、不爱读书、老是欺辱小动物的男孩变得懂事、通达……作品体现了大自然、北欧文化的神奇魅力，体现了宽厚、仁慈、互助的人类理想。

#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

## 书籍目录

译序 一 这个男孩子 二 大雪山来的大雁阿卡 三 野鸟的生活 四 格里敏大楼 五 库拉山的鹤之舞表演大会 六 在下雨天里 七 有三个梯级的台阶 八 在罗纳比河的河岸 九 卡尔斯科鲁纳 十 去厄兰岛之行 十一 厄兰岛南部岬角 十二 大蝴蝶 十三 小卡尔斯科鲁纳 十四 两座城市 十五 斯莫兰的传说 十六 乌鸦 十七 老农妇 十八 从塔山到胡斯克瓦 十九 大鸟湖 二十 预言 二十一 粗麻布 二十二 卡尔和灰皮子的故事 二十三 美丽的花园 二十四 在奈尔盖 二十五 解冻 二十六 分遗产 二十七 在矿区的上空 二十八 钢铁厂 二十九 达尔河 三十一 一份最大的遗产 三十一 五朔节之夜 三十二 在教堂附近 三十三 水灾 三十四 乌普兰的故事 三十五 在乌普萨拉 三十六 小灰雁邓芬 三十七 斯德哥尔摩 三十八 老鹰高尔果 三十九 飞越耶斯特雷克兰 四十 在赫尔辛兰的一天 四十一 在梅德尔帕德 四十二 在奥格曼兰的一个早晨 四十三 韦斯特尔堡登和拉普兰 四十四 放鹅姑娘奥萨和小马茨 四十五 在拉普人中间 四十六 到南方去!到南方去! 四十七 海尔叶达伦的民间传说 四十八 丰姆兰和达尔斯兰 四十九 一座小庄园 五十 海岛宝藏 五十一 大海中的白银 五十二 一座大庄园 五十三 飞往威曼豪格 五十四 回到了自己的家 五十五 告别大雁

#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

## 精彩短评

- 1、在图书馆
- 2、。
- 3、初中看的吧。超喜欢，有的故事还看哭了……
- 4、旅行与成长
- 5、都忘了我还读过这本，里面各种貌似能唱出来的歌什么的，挺好看的，就是结局好桑感
- 6、或许是7年前看了这本书，看到结尾时还跟现在的一个好兄弟口角差点打了起来。回忆啊
- 7、初中时读的书，一部十分精彩的童话故事。
- 8、很有意思的一本书，读出了对生活的热爱。
- 9、小时候读的。对于没准备被科普瑞典地理知识的人来说，枯燥过头了。
- 10、童年最美好的回忆。回想起来都是满满的美好和奇妙。
- 11、因为借同学的这本书丢了，导致我缩衣节食买了本赔给同学，真是印象深刻
- 12、我是不是过了读童话的年龄了
- 13、冬季泡脚闲书
- 14、了解瑞典必不可少的儿童读物
- 15、那些年，当我还是个小小姑娘的时候，我在浪漫梦幻的童话世界里徜徉，以至于
- 16、你知道你脚下的大地可能是只蝴蝶吗？
- 17、所谓的伟大的作品无非如此
- 18、小学看到好像快忘完了。。。
- 19、好像是我自己买的第一本外国名著？
- 20、依旧记得买书时天还下着雪。小时候不解，邓芳就这样和雄鹅在尼尔斯加的院子里过一辈子了？长大了知道这叫嫁鸡随鸡嫁狗随狗……
- 21、西方幻想故事
- 22、童年的回忆啊..
- 23、当初为了这本书，买了本瑞典语教程打算自学瑞典语。后来师姐去了乌大，我还在这里，为了隆德的语言学硕士而奋斗。心从来没死过。
- 24、永远也忘不了的启蒙读物，融幻想，爱国，地理，品质教育于一体，像童话一般，但比童话更真实，更让人想去相信。从此之后，每次望向天空中飞过的鸟群都会会心的微笑，看待天空，大地也更加温柔。更重要的是读书的场景永远刻在脑海里了，那个天气阴沉，站在路旁，手拿书卷，望向天空的过去的我。
- 25、结尾男孩与大雁告别的段落是最打动人心的。
- 26、很小时候读的，现在又想起来，真的满满的回忆啊( \_ )。
- 27、太喜欢了！
- 28、总是没心情完全读下去。莫非我老了？
- 29、不愧是瑞典的国民读物，作家真的了不起，对瑞典这片土地的了解和爱在文字中可见一斑，读着读着就很确定作者很爱自己的国家。我想起中小学是的语文课，老师常要我们背中心思想：通过什么什么，表达了作者什么什么的思想。其实真正厉害的文章，是不需要老师来教读者怎么读，作者会让自己的思想和情感从文字中跳出来。
- 30、貌似借给哪个混蛋了，没还回来
- 31、串梗童话，故事还不错。
- 32、特别好的书~

#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

## 精彩书评

1、记得在小时候我曾经看过《尼尔斯骑鹅旅行记》的动画片，但是当时我并不爱看，没想到做了妈妈以后反而对这个小男孩的故事倍加推崇，不论是书还是动画片，都十分着迷，逢人就推荐。女儿三四岁的时候，我偶然买了本简写插图版《尼尔斯骑鹅旅行记》的故事讲给女儿听，女儿很爱听，一下子记住了书里的很多角色，尼尔斯、白鹅莫尔典、大雁阿卡、狐狸雷克斯等形象一度成为了女儿挂在嘴边的红人。一本书很快讲完了。我们娘俩儿都觉得不过瘾，又买来动画片一起看。起初买不到正版的，就在地摊上买了套VCD版的古董级光盘，因为质量不好怕孩子看坏了眼睛，又千方百计买了套正版的DVD光盘。动画版的角色里多了一个可爱的小仓鼠，这在书版里是没有的。看动画片的时候我和女儿发现有很多情节是在读书的时候没有见到过的，显然我们读过的版本是经过压缩删减的，不够完整，虽然长度上适合孩子阅读，但是感觉上总觉得缺少了什么，真是不甘心啊，于是我又买了一本据说是完整版的《尼尔斯骑鹅历险记》。但是当时女儿年纪小，对于完整版的过多描写听得有些不耐烦，这本书也因此没有讲完就被束之高阁了。女儿上小学后识字量大增，喜欢自己读故事书了，我问过女儿别的同学都读什么书，女儿说了几个书名，我也给女儿买过一些“流行”读物，但是女儿看了一两本之后就弃了，说是都那样，看多了没意思。女儿很喜欢读冒险故事，自己翻出完整版的尼尔斯阅读，因为太喜欢了，以至于干什么都将书带在身边，一次不知怎么搞的将书掉进了养鱼的盆里……这本书捞出来晾干后虽然不影响阅读但是已经皱巴巴的了，女儿很心疼，我很无奈，承诺给她再买一份才破涕为笑，可惜已经买不到这个版本了。能够以一部少年儿童作品获得诺贝尔文学奖，足见本书的分量。虽然这是作者受邀专为青少年量身定做的文学大餐，却又不同于一般的儿童读物。这本书将历险故事同瑞典的地理知识结合在一起，在欣赏精彩故事的同时更能领略到山河之壮丽秀美。作者在书中大量采用拟人的手法，并且把幻想和现实完美的交织在一起，给动物界和植物界赋予了人类世界的感情，使整个作品读起来想象力十足又极具浪漫色彩，不仅适合孩子阅读，就连成年人读起来也是趣味盎然，爱不释手。给孩子选择读什么样的书很重要，孩子的时间有限，心地纯洁，不要让文字垃圾浪费了孩子的时间，污染了孩子的心灵。给有孩子的父母推荐这个故事。书已经毁容了，只好在这里补上篇评论，作为纪念。

2、我在初一时阅读了这本书，那时候看这类长篇故事书格外认真并且心无杂念，非常投入。我完全被里面生动的情节吸引住了，我太喜欢这本书了，并且把它借阅给我其他同学看，但后来这本书也在借阅过程中丢失了，我是无比地心疼和惋惜啊！并且我认为其他版本的书已经无可取代我读过的那本，太固执了我。。后来我疯狂迷上了其他冒险书籍，比如《金银岛》《格兰特船长的女儿》《海底两万里》等等之类，但还是无法取代我这个心中的NO.1。

# 《尼尔斯骑鹅历险记》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